

#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

---

桂考院〔2013〕340号

## 关于做好2014年中小学 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2014年我区继续开展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工作。根据我区实际，经教育部批准，我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自2014年开始暂采用纸笔试方式进行。2014年上半年和下半年各安排一次考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考条件

- (一)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户籍或人事关系在广西。
- (二) 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
- (三) 符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
- (四) 符合《教师法》规定的学历要求。

1. 申请高级中学、初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应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申请小学、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应具备专科以上学历；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原则上应具备专科以上学历，试点期间适当放宽到中等职业学校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

2. 2012年及以后入学的普通高校三年级以上（含三年级）在校生，可凭学校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报考。

(五)2011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师范类专业应届毕业生，可以持毕业证书申请直接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

(六)非师范类专业毕业生、自考毕业生及成人高校毕业生，申请上述教师资格者，均须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七)被撤销教师资格的，5年内不得报名考试。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得报名参加考试。曾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的，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 二、报名方式和时间

### (一) 报名方式和注意事项。

1. 报名2014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的考生，必须通过登陆教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http://www.ntce.cn>）进行网上报名，并对本人所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报考信息准确性负责。有关《考试标准》和《考试大纲》可以通过报名网站免费下载。

2. 禁止培训机构或学校团体替代考生报名，如有违反而造成信息有误，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3. 所有考生（含以前参加过国家统考笔试的考生）报名前需要重新进行注册、填报个人信息和上传个人照片，重新注册操作不影响考生已获得的笔试和面试成绩。

4. 考生如忘记密码可通过报名系统操作提示操作，报名系统将把新的密码通过短信发送到考生报名时所填报的手机上。手机短信为考生重新获取密码的重要途径，在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期间，请考生慎重更换手机号码。

### (二) 报名时间安排。

上半年报名时间：1月6-12日。

报名信息现场确认时间：1月9-13日。

下半年报名时间：9月9-15日。

报名信息现场确认时间：9月12-16日。

### 三、笔试日期和时间安排

#### (一) 笔试日期：

上半年考试时间：3月16日。

下半年考试时间：11月2日。

#### (二) 2014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日程安排：

类 别	3月16日（星期日） 11月2日（星期日）		
	上 午	下 午	下 午
幼 儿 园	综合素质（幼儿园）	保教知识与能力	
小 学	综合素质（小学）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初 级 中 学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高 级 中 学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中 职 文 化 课	综合素质（中学）	教育知识与能力	
中 职 专 业 课			
中 职 实 习 指 导			

### 四、报名信息现场确认

考生网上报名后，需到网报时所选择的考区的考点办理报名信息现场确认手续（各考点承办部门及联系电话见附件5）。考生不得跨考区、考点确认，不得委托他人代理确认。未经现场确认的人员，当次报考无效。

报名信息现场确认点主要负责审查考生报考资格、检验考

生照片信息、督促考生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等事宜。

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查时，必须核验以下信息：

(一) 户籍在广西区内的考生。

1. 考生本人身份证件及户口簿原件、复印件(考点保留);
2. 考生本人相关学历、毕业证明等原件、复印件(考点保留)。

(二) 人事关系在广西区内的考生。

1. 由人事关系管理部门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原件、复印件(考点保留);
2. 考生本人相关学历、毕业证明等原件、复印件(考点保留)。

(三) 在普通高校就读的大学三年级以上(含三年级)的学生。

1. 考生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复印件(考点保留);
2. 由学校学籍管理部门或教学管理部门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原件(考点保留)。

## 五、考点设置

我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点分别设在广西大学等14所高校(详见附件1)。

## 六、收费标准及交费方法

报考费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财政厅印发的桂价费函〔2013〕182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报考费为70元/人·科。从2014年起，经现场确认合格的考生报考费统一在网上支付。

已交报考费的考生，可于当次考试的考场座位号确定后到考点主管部门领取收费收据(见附件5)。

## **七、准考证获取及成绩查询**

考生确认和缴费后，准考证由考生自行登录教育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站（[www.ntce.cn](http://www.ntce.cn)）自行下载并打印，打印准考证开放日期：2014年3月10-16日。

2014年上半年笔试成绩查询开放日期：2014年4月14日（11月笔试成绩查询时间另行通知），考生可通过教育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站（[www.ntce.cn](http://www.ntce.cn)）查询。

## **八、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

各高校要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成立分管领导为组长的考点领导小组。选聘考点主考，考点实行主考负责制，对考点的考试组织管理和考风考纪负总责。各考点要在熟悉考试管理工作的部门中确定本项考试的考务管理部门，指派专人负责，下设考务、试卷保管和后勤保卫等若干小组，分工负责，各司其职，做好考试准备工作。

**（二）考试的考务工作按照教育部考试中心制定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规定》执行。**

**（三）各考点要切实做好考场设置和编排、试卷安全保密、监考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的选聘和培训、考生考风考纪教育、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等工作，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

### **（四）各考点必须安排在标准化考场内考试。**

**（五）请各考点确定附件 2-4 所列相关信息，填写正确并盖章后于1月18日前将相关信息报到广西招生考试院自考管理与社会考试处，联系人：邓贺荣，联系电话、传真：0771-5337466。**

## **九、其他**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相关信息将在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http://www.gxeea.cn>）上公布。

- 附件：
1. 广西 2014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点名单
  2. 广西 2014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现场确认点信息表
  3.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系统用户申请表
  4. 考点及考务管理部门和人员情况表
  5. 2014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各考点承办部门联系表



**附件 1**

**广西 2014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试考点名单**

- |           |               |
|-----------|---------------|
| 1. 广西大学   | 8. 贺州学院       |
| 2. 广西师范大学 | 9. 钦州学院       |
| 3. 广西民族大学 | 10.梧州学院       |
| 4. 广西师范学院 | 11.广西民族师范学院   |
| 5. 玉林师范学院 | 12.柳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
| 6. 河池学院   | 13.贵港职业学院     |
| 7. 百色学院   | 14.北海职业学院     |

附件 2

**广西 2014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报名信息现场确认点信息表**

上报单位名称（盖章）：

部门名称	
信息确认详细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	

### 附件 3

##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考务管理系统用户申请表

单位名称: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件					
处(科) 室		职 务			
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省考办用户				
	<input type="checkbox"/> 考区用户(管理)	考区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考区用户(审核)	考区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考点用户	考点名称			
	考点地址:				
填表人签名:					
日期:					
省级教育考试机构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单位公章)					

## 附件 4

### 考点及考务管理部门和人员情况表

考点名称（盖章）：

	姓名	职务	办公室电话	手机
主考				
副主考				
副主考				
考务负责人				
考务联系人				
具体组考部门				
考试地址及邮编				

注：1. 考点须以院校名义设定；

2. 主考应当由校级领导担任。

## 附件 5

# 2014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试各考点承办部门联系表

现场确认点	地 址	电 话
广西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南宁市大学路 100 号广西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115 办公室	0771-3235609
广西民族大学教务处	南宁市大学东路 188 号广西民大一坡九栋 103 室	0771-3260230
广西师范学院教务处	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广西师院行政楼 309 室	0771-3907897
柳州师专人事处	柳州市柳北区沙塘镇君武路 170 号柳州师专行政楼 209 号房	0772-2725243 0772-2725852
广西师大教务处	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师大育才校区第二文科综合楼	0773-5846465
梧州学院教务处	梧州市富民路 82 号梧州学院行政办公楼三楼	0774-5829121
北海职业学院培训中心	北海市湖海路北海职业学院湖海校区培训中心（行政楼）	0779-3920656
钦州学院教务处	钦州市西环南路 89 号学院行政楼	0777-2808030
贵港职业学院图文信息中心	贵港市桂林路贵港职业学院实验楼 3-112 室	0775-2933971
玉林师范学院教务处	玉林市玉州区教育东路玉林师院东校区办公楼 205 室	0775-2666294
百色学院教务处	百色市中山二路 21 号百色学院教务处办公楼 112 室	0776-2848133
河池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宜州市龙江路 42 号河池学院东校区 1 号教学楼二区 311 室	0778-3142298
贺州学院教务处	贺州市芳林路 147 号贺州学院西校区行政楼	0774-5228643
广西民族师院教务处	崇左市丽川路 1 号民族师院办公楼 308 室	0771-7870950

---

抄送：各市教育局、招生考试机构

---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办公室 2013 年 12 月 18 日印发

---